# 广西外国语学院专项科研项目

# 结题申请书

项目编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广西外国语学院制

2024年 3 月

**声 明**

本鉴定申请的研究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广西外国语学院保护作者的知识产权，拥有宣传介绍、推广应用本成果的权力。特此声明。

课题负责人（须亲笔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

一、本表内容均由课题组填写，可自行延长或复印加页，**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左边装订**。

二、**“声明”中“课题负责人（签章）”一栏，需课题负责人本人亲笔签名，标明“××××年××月××日”，不得打印，并加盖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的公章。**

三、表中“专业职称”一栏，要求填写职称全称，不能简单写“副高”或“正高”。

四、结题程序：

（一）所有专项科研项目：

1．由我校组织鉴定的所有专项课题，课题组提出结题申请时需提供以下材料：①项目立项通知书复印件；②课题变更批复通知书复印件；③课题研究成果及必要的附件（如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音像制品等）；④以上材料的电子文本。请将以上材料备齐一次性送交广西外国语学院科研与发展规划处（以下简称广西外院科发处）；

2．广西外院科发处负责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对项目进行成果鉴定，并填写课题鉴定等级评定、鉴定意见表后由鉴定组长汇总送交广西外院科发处或委托组织鉴定单位；广西外院科发处或委托组织鉴定单位根据专家的多数意见决定是否同意结题及发放结题证书；

3．结题材料要求根据单位项目配套经费总额相应变动，项目配套经费一万元及以下需公开发表一篇项目研究成果；经费两万元及以下需公开发表两篇项目研究成果；经费达到三万元及以上结题材料需包含一篇或一篇以上公开发表在北大核心期刊的论文成果；

4.未尽事宜请与广西外国语学院科学与发展规划处联系。联系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五合大道19号（广西外国语学院图书馆416启航科研工作室内），邮编：530021。联系电话：（0771）4730602。

一、简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专业技术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承担单位 | 广西外国语学院 |  研究类别（ ） | A．基础研究 B．应用基础研究C．应用研究 D．试验发展 E.其他 |
| 委托单位 |  |
| 研究经费 | 资助总额 | 万元 | 研究期限 | 计划起止年月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实际支出金额 | 万元 | 实际完成年月 | 年 月 日 |
| 研究成果 | 发表论文（篇） | 专著出版（部） |
| 公开发表刊物 | 核心期刊 | 已出版 | 待出版 |
|  |  |  |  |
|
| 项目组成员（含申请者） | 总人数 | 高级职称 | 中级职称 | 初级职称 | 博士后 | 博士 | 硕士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称 | 工作单位 | 项目分工 | 签名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究工作总结摘要500字内 |  |

二、研究工作总结

|  |
| --- |
| **（研究工作总结应包括：1.研究内容及研究方法；2.研究成果；3.研究的意义和应用前景；4.与预期计划相比，项目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等内容，不少于10000字）**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三、项目完成论著目录及专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 要 作 者 | 发 表 时 间 | 论文（著）名称 | 刊物名称、卷期或出版社 | 申请专利 | 备注 |
| 1 |  |  |  |  |  | 已发表 |
| 2 |  |  |  |  |  | 已发表 |
| 3 |  |  |  |  |  | 已发表 |

 请附论文（著）原件（或复印件）一份，专利申请或者专利证书复印件一份，其他形式成果原件（或复印件）。

|  |
| --- |
| **所在单位科研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立项单位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四、项目资助经费决算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资助总金额 |  元 |
| 教育厅批准资助经费总额 | 学校资助经费总额 | 其他资助经费总额 |
| （一）资助经费 | 合 计 |  | 0 | 0 |
| （二）经费支出 | 小 计 |   |  |  |
| 1.科研业务费 |   |  |  |
| 2.实验、材料费 |   |  |  |
| 3.小型仪器设备费 |   |  |  |
| 4.实验室改装费 |  |  |  |
| 5协作费 |  |  |  |
| 6.项目组织实施费（管理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经费结余 | 结余总额： | 0 |  |  |

说明: (1) 经费支出按以下顺序填写: 1科研业务费 2实验、材料费

 3小型仪器设备费 4实验室改装费 5协作费

 6.项目组织实施费（管理费）。

 (2) 此表由项目负责人填报，报所在单位科研项目管理部门、

 财务部门审核，签署意见后随项目总结一并归档备查。

 (3) 终止、撤销、提前结题的项目亦填报此表。

 (4) 结题种类请在相应项下打“√”。

 (5) 此表可复制。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签 章） （签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